

◀ (上接3版)

使用“重生”的概念命名 14—16 世纪发生在意大利各个城邦与公国的文化勃兴。布克哈特的名著《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则首次系统地提出了文艺复兴时代“人的发现”、“对世界的发现”与人文主义的兴起等经典命题。第五章主要评述了四位 20 世纪的文艺复兴阐释者：保罗·克利斯特勒、欧金尼奥·加林、欧文·潘诺夫斯基与让·德吕莫。他们分别从不同的角度推进和深化了米什莱与布克哈特奠定的历史叙事。以返回古代(克利斯特勒特别强调这个“古代”包括基督教教父传统)和“重生”意识(潘诺夫斯基的学术主题)为特征的文艺复兴，完成了与中世纪的决裂(被加林阐释为对中世纪日益僵化的思想体系的摧毁)，开启了西方的现代进程(德吕莫把地理大发现与宗教改革也视为广义的文艺复兴运动的一部分)。在第六章，勒高夫对“文艺复兴现代开端说”的另一面，即“中世纪黑暗说”，进行了全面驳斥。传统叙事认定为文艺复兴开创的正面价值，如对古典学问的复兴、革新与当代意识的出现，人本与理性精神、审美与艺术的发展，中世纪都不缺少。而中世纪被人诟病的阴暗面，如宗教战争与对巫术的迫害，在 15 世纪之后依旧延续、甚至加剧。

第七章是《分期》全书的核心。勒高夫最终“图穷匕见”，正式提出了“长中世纪”的说法。用他自己的话说：“无论是在经济、政治还是社会、文化领域中，在 16 世纪，甚至直到 18 世纪中叶之前，都不曾有过能证明将中世纪与一个新的、不同的时代即文艺复兴相分离的根本改变。”(《分期》，第 93 页)勒高夫所枚举的各项例证可大致概括如下。新大陆在 15 世纪末被欧洲“发现”，但直到 18 世纪，美洲才在西方世界成为具有影响力的经济与政治实体。欧洲的远洋航海技术在 12—13 世纪就已经有所发展，但直到 18 世纪中叶以后才实现大突破。在盛期中世纪时奠定的欧洲农业经济格局直到 17 世纪之后才逐渐因为商业资本的介入而发生重大改变。欧洲的社会生活，包括收成与饥荒、饮食、金属工具、服装时尚与仪礼规范，在 11—18 世纪期间都呈现出强烈的延续性。16 世纪的宗教战争与 17 世纪的英荷共和革命并没有彻底颠覆传统欧洲的君主继承制与以王朝关系为基础的国际格局。资本主义货币经济对中世纪“封建”经济的真正胜利发生在 18 世纪后

期。直到启蒙运动，基督教对欧洲思想界的绝对宰制才真正终结。总而言之，在勒高夫看来，欧洲历史的现代转折并非文艺复兴，而是发生在 18 世纪下半叶的诸多变革：瓦特与蒸汽机、狄德罗与《百科全书》、斯密与《国富论》、美国与法国的大西洋革命。不过，勒高夫也公正地概述了弗朗哥·卡蒂尼等学者持有的“1492 年变革说”，后者把 15、16 世纪之交视为欧洲史上承上启下的决定性时代。

在作为全书结语的第八章，勒高夫回到了历史分期问题，并对于历史科学本身提出了自己的见解。站在年鉴学派的经典立场上，勒高夫认为，史学的本质在于把握时间和变化，而长时段(longue durée)的优势正在于能够将历史演进中的连续性与断裂性相结合。这正是他选择使用“长中世纪”(5—18 世纪)的概念来囊括传统意义上的中世纪与文艺复兴时代背后的考量。历史分期或许无法有效地把握全球格局的历史变迁，但对于有限的文明区域(如欧洲)，它依旧是可能、必要而且有益的史学工作。

总体而言，《分期》是一本阅读体验非常好的书。勒高夫以一种娓娓道来的方式，把历史叙述、学术史与个人观点出色地结合在了一起，可以说是“大师小书”的典范。不过，从专业读者的角度来看，《分期》的有些部分，特别是反对“黑暗中世纪说”的第六章，近乎教科书式的事实罗列略显乏味。但这种普及读物的写法应该是勒高夫刻意为之。从 1959 年进入高等研究实践学院第六部(也就是后来的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到 1969 年担任《年鉴》期刊(Annales: économies, Sociétés, Civilisations)主编、1972 年接替费尔南·布罗代尔出任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院长，勒高夫 40 岁出头就奠定了自己在学界的地位。而在学术象牙塔之外，向大众文化推介中世纪同样是勒高夫终身倾力的志业。1968 年，勒高夫在极度繁忙的学术工作之余选择接手了流行广播节目“周一说历史”(Les lundis de l’histoire)的主持工作，向大众普及史学界的最新进展。节目反响颇佳。他也是通俗历史读物与通史写作的高手，已有的中译作品包括《中世纪文明》(徐家玲译，格致出版社 2011 年版)、《给我的孩子讲欧洲》(王佳纪译，重庆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与《给我的孩子讲中世纪》(林泉喜译，重庆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勒高夫属于法语中称之为 historien engagé 的那种热衷于在学术专业与现实世界之间建立关联的历史学家。在 1983

年，他受法国政府之邀，利用自己对时间体验的学术敏感(中世纪不同人群的时间感受是勒高夫学术研究的核心主题之一)参与了巴黎大众交通系统的设计工作。21 世纪初，配合扩张中的“欧盟”的文化认同建设，勒高夫为由他自己主编的书系“欧洲的形成”(The Making of Europe)撰写了以“作为现实与表征的欧洲形成于中世纪”为主题的通俗读物，同时以五种欧洲语言出版。英文书名《欧洲的诞生》(The Birth of Europe)；法文书名则和《分期》一样是一个问句《欧洲诞生于中世纪吗？》(L’Europe est-elle née au Moyen Age?)。这本书得到了一些欧洲政要的公开称赞。一位评论家称，这部书让勒高夫成为了“欧盟”的“宫廷史家”。

不过，大概出于对文意的直白晓畅的追求，勒高夫在《分期》中的一些局部论断似有可商榷之处。以第一章为例。勒高夫认为奥古斯丁的人类历史六阶段分期模式是一种悲观的世界衰落理论，“直到 18 世纪都在阻碍着进步理念的诞生”(《分期》，第 5—6 页)。但正如 20 世纪的奥裔学者盖尔哈特·拉德纳关于早期基督教中的改革理念的经典研究所指出的(Gerhart Ladner, The Idea of Reform: Its Impact on Christian Thought and Action in the Age of the Father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9)，奥古斯丁的历史六阶段论其实体现了一种积极的历史意识：人类的历史命运并非重返伊甸园中的纯真幼年，而是在革新中进步(reformatio ad melius)。再如，勒高夫暗示，以人类救赎为线索进行历史分期的做法是 13 世纪的创新。但这种史观和分期方式显然可以上溯到新约中的保罗神学，即认为人类先后经历了“前律法”(ante legem)、“律法”(sub lege)与“神恩”(sub gratia)三个历史阶段。不过，《分期》中类似的可商榷之处并不影响全书的立论。

传统分期“晚期中世纪”

在批判“中世纪黑暗说”时，勒高夫所引征的主要是盛期中世纪，特别是“12 世纪文艺复兴”与 13 世纪经院哲学的文化与社会成就。这与他个人的学术研究重心有关。他的早期著作《中世纪知识分子》(张弘译，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的主题是职业知识人在 12 世纪的出现与在 13 世纪的体制化[就是这部著作打动了布罗代尔，



法国史家儒勒·米什莱(1798—1874)开创性地使用“重生”的概念命名 14—16 世纪发生在意大利各个城邦与公国的文化勃兴。

使他决定把这位未能完成教职论文(thèse d’état)的年轻人召入高等研究实践学院工作]；他的两部传记研究《圣路易》(许明龙译，商务印书馆 2002 年版)与《阿西西的圣方济各》(Saint François d’Assise, Paris: Gallimard, 1999)，传主都是 13 世纪的人物；在他著名的“炼狱的诞生”命题中，12 世纪出现的炼狱意象的实体化，意味着以时间与劳作(包括祈祷和奉献)换取拯救这一中古基督教最大特征的确立(La Naissance du Purgatoire, Paris: Gallimard, 1981)；他对于高利贷的研究(参考《钱袋与永生》，周嫖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则突出了这种经济活动在西欧如何从最初被否认与排斥，到 13 世纪时被逐渐接受，体现了中世纪宗教—经济思想中蕴藏的现代性因素……

在这个意义上，身为盛期中世纪学者的勒高夫对文艺复兴史学进行反思，应当算是一次不大不小的学术跨界。可能与他的盛期中世纪视角有关，在《分期》中，勒高夫没有论及与他的主题密切相关的另一项传统分期“晚期中世纪”(大致 1350—1500 年)及其当代学术史，我们不妨在这里简略地加以补充。约翰·赫伊津哈的《中世纪的秋天：14 世纪和 15 世纪法国与荷兰的生活、思想与艺术》(何道宽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 年版)出现在了《分期》书末的参考文献中，但勒高夫并未在正文中提及。在这部 1919 年用荷兰语写就的名著中，赫伊津哈以一种挽歌式的笔调勾画了勃艮第公国(位于尼德兰南部地区)与法国北部的法语文化圈(特别是宫廷)在晚期中世纪时一种“过度成熟”的文化氛围。“晚期中世纪并非一个新时代的起点，而是一个过度衰老的时代的缓慢消逝。”赫伊津哈的“北方文艺复兴”的迷人的病态，与布克哈特式健

康、昂扬的文艺复兴形象构成了鲜明的对比。

1924 年，该书的首部英译本出版，在赫伊津哈本人的认可下，标题定为 The Waning of the Middle Ages(中世纪的衰落)。而在 1996 年问世的新译本则把标题改为 The Autumn of the Middle Age(中世纪的秋天)。译名的变动自然是出于对原书名中 herfsttij(相当于英文中的 fall tide)一词译法的重新考量，但背后的学术史背景是近几十年来几代学者对晚期中世纪文化活力与创新越来越积极的评价。如荷兰学者海科·奥伯曼就多少有点挑衅地把晚期中世纪唯名论神学的成就称为“中世纪神学的丰收”(Heiko Oberman, The Harvest of Medieval Theolog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3)。与赫伊津哈的衰落命题相关，把晚期中世纪欧洲视为由饥荒、黑死病、教廷分裂、农民起义、百年战争与宗教迫害主导的危机时代的传统观点(可参考巴巴拉·W.塔奇曼著、邵文实译，《远方之镜：动荡不安的 14 世纪》，中信出版社 2016 年版)，也在近年来遭到了若干系统批判[如 Peter Schuster, “Die Krise des spätmittelalters. Zur Evidenz eines sozial- und wirtschaftsgeschichtlichen Paradigmas in der Geschichtsschreibung des 20 Jahrhunderts,” Historische Zeitschrift, 269 (1999), 19–55; Howard Kaminsky, “From Lateness to Waning to Crisis: The Burden of the Later Middle Ages,” Journal of Early Modern History, 4 (2000), 85–125]。封建领主制度危机的旧命题[如 Guy Bois, The Crisis of Feudalism: Economy and Society in Eastern Normandy (c. 1300–155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变成了社会经济转型的新命题(如克里斯托弗·戴尔著、莫玉梅译，《转型的时代：中世纪晚期英国的经济与社会》，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0 年版)；战争与动乱在国家建构(Richard Kaeuper, War, Justice, and Public Order England and France in the Later Middle Age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8)与新政治理念的创生(John Watts, The Making of Politics: Europe, 1300–150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方面具有积极意义；针对黑死病的医学创新及其取得的实际成效，被认为在欧洲社会为后来的文艺复兴奠定了积极、自信的思想氛围(Samuel Cohn, The Black Death Transformed: Disease and Culture in Early Renaissance Europe, London: Arnold an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被伊丽莎

(下转 5 版) ➡